

广东省人力资源和社会保障厅
 广东省发展和改革委员会
 广东省教育厅
 广东省科学技术厅
 广东省财政厅
 广东省农业厅
 广东省商务厅
 广东省人民政府港澳事务办公室
 广东省人民政府台湾事务办公室
 共青团广东省委员会
 广东省妇女联合会
 广东省残疾人联合会
 中国邮政储蓄银行广东省分行

粤人社函〔2017〕971号

关于举办2017年广东“众创杯” 创新创业大赛的通知

各地级以上市人力资源和社会保障（人力资源）局、发展改革委（局）、教育局、科技局（委）、财政局、农业局、商务主管部门、港澳办（局）、台办、团委、妇联、残联，中国邮政储蓄银行广东省分行辖内各二级分行，各普通高校、技工院校、中职学

校，各有关单位：

为贯彻落实党中央、国务院关于大力推进“大众创业、万众创新”的决策部署，激发科技人员、大学生、技能人才、异地务工人员、新型农民、残疾人等各类群体的创新创业热情，促进创业项目与创投资本、创业政策、创业服务的有效对接，在广东掀起双创热潮，经省政府同意，省人力资源社会保障厅联合有关部门共同举办2017年广东“众创杯”创业创新大赛（以下简称“大赛”）。现将有关事宜通知如下：

一、大赛主题

圆众创梦想 谱南粤新篇

二、大赛时间

2017年4月至10月

三、组织单位

（一）主办单位：广东省人力资源和社会保障厅、广东省发展和改革委员会、广东省教育厅、广东省科学技术厅、广东省财政厅、广东省农业厅、广东省商务厅、广东省人民政府港澳事务办公室、广东省外国专家局、广东省人民政府台湾事务办公室、共青团广东省委员会、广东省妇女联合会、广东省残疾人联合会；中国邮政储蓄银行广东省分行。

（二）支持单位：广东省人民政府金融工作办公室、广东省科学技术协会、中山大学、广东工业大学、中国人民银行广州分行、中国银行业监督管理委员会广东监管局、广东广播电视台。

（三）承办单位：广州市人力资源和社会保障局、珠海市人力资源和社会保障局、广东省轻工业技师学院、广东省残疾人就业服务中心、中国邮政储蓄银行广州市分行、广东省电子商务协会。

（四）合作机构：粤财控股、中大创投、中大科创、广东博士科技有限公司、羊城创意产业园、广东医谷、广东省侨界海归协会、广东朝启创新创业孵化器、松湖华科产业孵化园、广东海鳌信息科技、广州创业谷、广东云宏科技、普金科技、横琴华南上市服务有限公司、广东科炬高新技术创业园、中山英诺众创空间（更多合作机构详见大赛官方网站）。

（五）支持媒体：南方日报、腾讯大粤网、今日头条、投资界等。

四、组织架构

成立大赛组委会（以下简称组委会），负责大赛总体指导和统筹规划等事宜，由主办单位负责同志组成。

组委会下设秘书处（设在省人力资源社会保障厅，以下简称秘书处），负责大赛的总体设计、统筹规划和沟通协调等事宜。

秘书处下设工作小组，负责落实大赛的具体工作事宜。

大赛同时设六个单项赛事执行机构，在组委会统筹协调下，做好单项赛事具体组织、协调和实施等工作。

大赛设官方网站（<http://www.gdhrss.gov.cn/zcb>）发布大赛有关信息，接受参赛项目注册报名。

五、赛事内容

大赛分科技（海归）人员领航赛、大学生启航赛、技能工匠争先赛、残疾人公益赛、大众创业创富赛、农村电商赛六个单项赛事进行。重点鼓励新材料、新能源及节能环保、生物医药、文化创意、电子信息、高端装备制造、互联网和移动互联网、现代农业、生活服务业、社会公益等领域创业项目参赛。

科技（海归）人员领航赛、大学生启航赛、技能工匠争先赛、农村电商赛分团队组和企业组进行比赛。残疾人公益赛分团队组和企业组进行比赛，每组分设自强类和助残类。大众创业创富赛分团队组（创意组）、企业组（创业组）、创富组进行比赛。

六、参赛条件和参赛要求

（一）参赛条件。

1.参赛对象不限户籍、地域并面向港澳台和海外人员，有意向在广东创业和已经在广东创业的均可报名。曾获以下资助或奖项除外：广东省高校毕业生优秀创业项目资助；广东“众创杯”系列赛事金银铜奖；“赢在广州”大学生创业大赛一、二、三等奖；“邮储银行杯”创业创富大赛一、二、三等奖。

2.参赛团队（企业）报名时只能选择六个单项赛事中的一项，不得兼报。

具体参赛条件详见各单项赛事方案。

（二）参赛要求。

1.参赛者应诚信参赛，对不符合参赛资格或弄虚作假者，组委会将取消其参赛资格，已获奖的收回相关奖励。

2.参赛项目须合法合规经营，并承诺所拥有知识产权归属或来源正当合法，未侵犯他人知识产权或商业秘密，若因此产生纠纷，组委会不承担任何责任。

3.参赛者必须全程参与大赛的各个环节，中途不得换人或顶替，否则取消参赛资格。

七、活动安排

（一）大赛启动（2017年4月中旬）。在广州大学城举办大赛启动仪式，邀请各主办单位、支持单位、承办单位、合作机构和创业导师、创业者代表、学生代表参加。

（二）报名审核（2017年4月中旬至6月上旬）。参赛者在5月31日前登陆大赛官方网站报名（大学生启航赛团队组参赛项目按单项赛方案及通知要求操作）。各单项赛事执行机构在报名期间将同步进行资格审核。报名项目可在提交报名申请5个工作日后登陆大赛官方网站或广东人社APP查询审核结果。通过审核的，可打印报名成功回执，不得再报名参加其他单项赛。审核不通过的，可于报名时间截止前按要求补充、修改材料或改报其他单项赛。各单项赛事执行机构在报名结束后5个工作日内完成所有项目资格审核。

（三）开展比赛（2017年6月中旬至9月中旬）。各单项赛事执行机构负责组织比赛，可采取书面评审（网络评审）、项目路演等方式。

（四）颁奖仪式（2017年10月）。在“双创活动周”期间举办大赛总结颁奖暨项目展示会，邀请省领导、主办单位、支持

单位、合作单位、导师代表、获奖代表等参加。相关活动将由广东广播电视台录制并在广东卫视频道播出。

（五）配套活动。比赛期间及比赛结束后，组织创业训练营、交流会、项目展示、资源对接、高峰论坛、政策宣讲、人才招聘等活动。

八、奖项设置

大赛设金奖、银奖、铜奖、优胜奖和若干单项奖，由组委会或单项赛事执行机构颁发证书。

团队组和企业组金、银、铜奖获奖项目由组委会统一给予省级优秀创业项目资助（同时作为大赛奖金），其中：企业组金奖 20 万元、银奖 15 万元、铜奖 10 万元；团队组金奖 10 万元、银奖 8 万元、铜奖 5 万元（2 年内在广东落地的，可再分别申请 10 万元、7 万元和 5 万元项目落地资助）。

大众创业创富赛创富组由大众创业创富赛执行机构给予相应奖励。

具体奖项设置及资助（奖励）标准详见各单项赛方案。

九、政策支持

除奖金资助外，符合条件的大赛获奖项目和优秀项目可相应享受“十加 N”支持措施。

（一）孵化场地保障。申请入驻人力资源社会保障、科技、台办、团委等部门建设认定的创业孵化载体，享受一定年限的减免免费场地和孵化服务。

（二）创业融资支持。有机会获得广东省创业引导基金旗下

子基金及大赛合作投资机构股权投资。有意愿且符合条件的，可由承办单位推荐到广州股权交易中心“中国青创板”、广东金融高新区股权交易中心“科技板”挂牌展示。

（三）创业担保贷款。参赛企业（登记注册3年内）可向企业登记注册地人力资源社会保障部门（经办银行）申请创业担保贷款，并按规定享受贴息。

（四）银行专项授信。有机会获得大赛合作银行（中国邮政储蓄银行广东省分行）提供的企业贷款授信和利率优惠支持。

（五）素质提升资助。有意愿的获奖项目负责人，可申请由省人力资源社会保障厅直接推荐参加广东省初创企业经营者素质提升培训班（中山大学、华南理工大学等知名院校 EDP 培训课程），享受10000元学费资助。

（六）政策补贴直补。获奖项目可申请创业带动就业相关补贴，补贴总额最高可达10万元。人力资源社会保障部门将提供专人对接等服务。

（七）职称评审。参赛项目获得科技（海归）人员领航赛铜奖（含）以上奖项的，项目主要负责人可根据所从事专业领域和已取得专业资格，将获得奖项视为重要业绩成果，按规定参加职称评审（国家统一考试的专业和层级除外）。

（八）人才评选推荐。参赛项目获得科技（海归）人员领航赛铜奖（含）以上奖项的，项目主要负责人可申请由省人力资源社会保障厅直接推荐到相关人才项目中参加评选；符合条件的优

先推荐申报“珠江人才计划”、“广东特支计划”、“扬帆计划”评审；属留学回国人员且符合相关条件的，优先推荐申报国家和省相关资助项目。

（九）交流对接平台。参赛项目可申请参加大赛配套的项目展示、资源对接、交流会等活动；申请加入广东省众创俱乐部，获得广东省创业导师团导师辅导服务。

（十）人力资源服务。参赛项目可申请参加人才招聘专场对接等活动。符合条件的获奖项目核心成员可申请享受落户办理、人事档案托管等人才优惠政策及服务。

（十一）其他。各主办单位、支持单位和合作单位将结合职能或自身优势，为参赛项目提供相关政策和资源支持。

有关政策可在大赛官方网站和相关部门网站查询或向相关部门咨询。

十、工作要求

（一）高度重视，加强领导。本次大赛是我省落实“双创”决策部署、促进创业带动就业的重要举措，是弘扬创业精神、激发创业热情、营造创业氛围的重要载体。各地各相关部门要高度重视、加强组织领导、明确责任分工，密切配合，共同抓好大赛组织实施工作。

（二）精心组织，广泛发动。各地要密切配合组委会和单项赛事执行机构，广泛发动本地的创业项目报名参赛。各有关单位要充分利用自身影响力和调动有关资源，推荐选手报名参赛。

（三）主动对接，跟踪服务。各地要把本次大赛作为推动政策落实和服务对接的重要平台，主动与参赛选手对接，提供政策指导等服务。特别是对大赛获奖企业（团队），要指定专人跟踪服务，协助落实有关扶持政策。

（四）加强宣传，营造氛围。各地、各单位、各承办机构要根据组委会的部署，统一大赛标识、统一大赛主题、统一规范名称，积极做好大赛宣传。要充分利用主流媒体、受众广的新媒体等多种渠道进行宣传。要在本系统门户网站（微信公众号）链接或转载大赛有关信息；在政务服务大厅、公共就业人才服务机构、残疾人就业服务机构、创业孵化载体、中国邮政储蓄银行营业网点等张贴大赛宣传海报、播放大赛宣传视频。要及时关注本地区本系统选手报名和比赛情况，组织相关媒体进行跟踪报道，扩大赛事社会影响力。

十一、其他事项

（一）未尽事宜或需调整事项，由大赛组委会或单项赛执行机构另行通知或通过相关网站发布。

（二）各地人力资源社会保障部门要发挥好牵头作用，明确分管领导，并指定专人负责做好大赛的统筹工作；同时协调相关部门明确各单项赛事的具体联系人。有关人员名单（附件 8）请于 4 月 18 日前报送至大赛组委会秘书处。

（三）各单项赛事执行机构请于 6 月 10 日前将单项赛具体赛程及配套活动安排、项目评审细则等报送秘书处。各阶段比赛或活

活动结束后，要及时报送比赛进展情况。赛事完成后按优秀创业项目资助管理办法有关要求将获奖项目资料报送大赛组委会秘书处。

联系人：李文静 黄维力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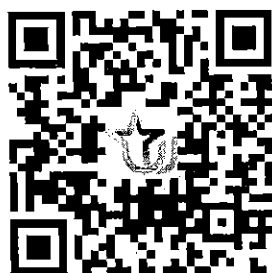
联系电话：020-83194738 83332790

传真电话：020-83377615

电子邮箱：gdzcb2017@126.com

联系地址：广州市越秀区教育路 88 号（邮编：510030）

大赛官方网站二维码： 广东人社微信二维码：



附件：1.2017 年广东“众创杯”创业创新大赛组织机构
人员名单

2.2017 年广东“众创杯”创业创新大赛之科技
(海归)人员领航赛方案

3.2017 年广东“众创杯”创业创新大赛之大学生
启航赛方案

4.2017 年广东“众创杯”创业创新大赛之技能工
匠争先赛方案

5.2017 年广东“众创杯”创业创新大赛之残疾人

公益赛方案

6.2017 年广东 “众创杯” 创业创新大赛之大众创业创富赛方案

7.2017 年广东 “众创杯” 创业创新大赛之农村电商赛方案

8.2017 年广东 “众创杯” 创业创新大赛联系人名单回执



广东省人力资源和社会保障厅



广东省发展和改革委员会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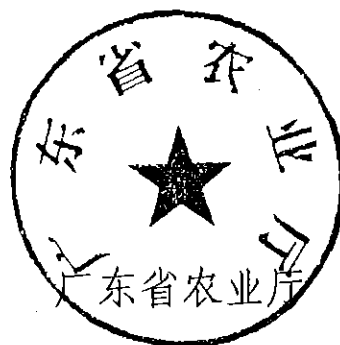
广东省教育厅



广东省科学技术厅



广东省财政厅



广东省农业厅



广东省人民政府港澳事务办公室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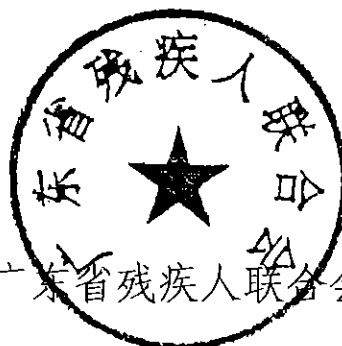
广东省人民政府台湾事务办公室



共青团广东省委员会



广东省妇女联合会



广东省残疾人联合会



中国邮政储蓄银行广东省分行

2017年4月10日

2017 年广东“众创杯”创业创新大赛 组织机构人员名单

一、大赛组委会

主 任

黄汉标 省人力资源社会保障厅厅长

副主任

蔡木灵 省发展改革委副主任

邢 锋 省教育厅副厅长

郑海涛 省科技厅副厅长

葛国兴 省人力资源社会保障厅副厅长

杨朝峰 省财政厅副厅长

郑惠典 省农业厅副厅长

任 少 省商务厅副厅长

叶维园 省港澳办副主任

方 涛 省台办副主任

劳帜红 省外专局局长

梁均达 团省委副书记

孙小华 省妇联副主席

柯沫夫 省残联副理事长

杨德坚 储蓄银行广东省分行副行长
方 斌 省轻工业技师学院院长
郭志勇 广州市人力资源社会保障局局长
李伟辉 珠海市人力资源社会保障局局长
程 晓 省电子商务协会常务副会长兼秘书长

成 员

高良锋 省人力资源社会保障厅就业促进处处长
李广平 省发展改革委创新发展处调研员
谢向军 省高校毕业生就业指导中心副调研员
韩亚欣 省科技厅规划财务处副处长
陈锡荣 省财政厅社会保险基金管理办公室主任
蔡 立 省农业厅农产品加工办公室副主任
王 强 省商务厅电子商务处副调研员
刘俊峰 省港澳办社会处调研员
肖 南 省台办经济处处长
黄瑞轸 团省委青年发展部（筹）部长
高穗生 省妇联城乡妇女发展部部长
冯建军 省残联教育就业部部长
李海清 中国邮政储蓄银行广东省分行办公室副总经理

二、大赛组委会秘书处

秘 书 长：葛国兴 省人力资源社会保障厅副厅长

副秘书长：高良锋 省人力资源社会保障厅就业促进处处长

三、单项赛执行机构

(一) 科技(海归)人员领航赛执行委员会

主 任: 李伟辉 珠海市人力资源社会保障局局长

副主任: 吴少强 珠海市人力资源社会保障局副调研员

陈 萍 珠海市人才资源与就业服务中心主任

(二) 大学生启航赛执行委员会

主 任: 郭志勇 广州市人力资源社会保障局局长

常务副主任: 陈建龙 广州市人力资源社会保障局副局长

副主任: 冯星树 广州市人力资源社会保障局副巡视员

王世华 中国南方人才市场管理委员会办公室主任

(三) 技能工匠争先赛执行委员会

主 任: 方 斌 广东省轻工业技师学院院长

副主任: 陈公凡 广东省轻工业技师学院副院长

罗小苑 广东省轻工业技师学院副院长

陈万水 省人力资源社会保障厅技工教育

管理处副调研员

(四) 残疾人公益赛执行委员会

主 任: 柯沫夫 省残联副理事长

副主任: 冯建军 省残联教育就业部部长

陈绪栋 省残疾人就业服务中心主任

(五) 大众创业创富赛执行委员会

主 任: 杨德坚 中国邮政储蓄银行广东省分行副行长

副主任：陈俊兴 中国邮政储蓄银行三农金融事业部
广东省分部总经理

李海清 中国邮政储蓄银行广东省分行办公室
副总经理

詹奕文 中国邮政储蓄银行广州市分行副行长

（六）农村电商赛执行委员会

主任：程 晓 广东省电子商务协会常务副会长兼秘书长

副主任：周建平 广东省电子商务协会秘书长助理

附件 2

2017 年广东“众创杯”创业创新大赛之 科技（海归）人员领航赛方案

一、赛事主题及口号

赛事主题：圆众创梦想 谱南粤新篇

赛事口号：海纳百川 科技领航

二、赛事时间

2017 年 4 月-9 月

三、组织机构

主办单位：广东省人力资源和社会保障厅、广东省科学技术厅、广东省财政厅、广东省人民政府港澳事务办公室、广东省外国专家局、广东省人民政府台湾事务办公室、共青团广东省委员会、广东省妇女联合会

支持单位：广东省科学技术协会

承办单位：珠海市人力资源和社会保障局、佛山市人力资源和社会保障局、惠州市人力资源和社会保障局、江门市人力资源和社会保障局、汕头市人力资源和社会保障局、清远市人力资源和社会保障局

执行机构：在组委会下设立科技（海归）人员领航赛执行委员会（以下简称总执委会，设在珠海市人力资源和社会保障局

保障局)。总执委会下设办公室,负责大赛组织、宣传和协调工作。

四、参赛对象及参赛条件

(一)参赛对象。赛事分团队组和企业组,参赛团队或企业核心成员中至少包含一名下列人员:

- 1.具有中级及以上职称的专业技术人员;
- 2.具有技师及以上职业资格的技能人员;
- 3.具有研究生学历或硕士及以上学位的人员;
- 4.在高校、科研院所及其他企事业单位从事科学研究、技术开发等工作的人员;
- 5.留学回国人员;
- 6.各级政府部门认定的高层次人才;
- 7.拥有自主知识产权的人员。

(二)参赛条件。

1.团队组。

(1)有创业意向或正准备在广东创业的创业团队,截至报名时尚未在广东省行政区域内登记注册;

(2)创业项目符合国家法律法规和产业政策,无知识产权纠纷;

(3)核心团队成員不少于3人,且均已年满18周岁;

(4)参赛者须为参赛团队核心成员或创始人。

2.企业组。

(1)2014年1月1日以后在广东省行政区域内登记注

册的企业、个体工商户、民办非企业单位、农民专业合作社、家庭农场等；

（2）企业有创新性的产品、技术或商业模式，具有较高成长潜力；

（3）符合国家法律法规和产业政策，经营规范，社会信誉良好，无知识产权纠纷。

五、赛事流程及时间安排

（一）第一阶段（宣传发动，2017年4月）。通过召开新闻发布会以及在大赛官方网站、主流媒体、新媒体、微信等平台广泛、持续发布大赛相关信息，各协办单位针对专业技术人员、科研人员、留学归国人员、高层次人才等创业群体进行深入宣传发动；各地人力资源社会保障、科技、团委、妇联等部门要共同做好宣传发动工作，充分发挥各自职能优势，积极推荐参赛项目。

（二）第二阶段（报名和审核确认，2017年4-5月）。参赛团队和企业统一通过大赛官方网站报名。参赛企业按注册地登记参赛。参赛团队原则上按所在地登记参赛，省外、港澳台地区和海外参赛团队，可根据项目落地意向地选择赛区。总执委会按要求组织对参赛项目进行审核确认。

（三）第三阶段（初赛，2017年6-7月）。初赛实行赛区制，共分为五个赛区：

第一赛区：广州市、佛山市、肇庆市，承办地：佛山市；

第二赛区：深圳市、东莞市、惠州市，承办地：惠州市；

第三赛区：珠海市、中山市、江门市，承办地：江门市；

第四赛区：汕头市、河源市、梅州市、汕尾市、潮州市、揭阳市，承办地：汕头市；

第五赛区：清远市、韶关市、阳江市、湛江市、茂名市、云浮市，承办地：清远市。

总执委会指导各初赛承办地市组织举办初赛，初赛以现场路演为主，晋级名额按照各赛区参赛项目数量比例（或其他考量因素）进行分配，原则上每个组别不超过 30 个，总名额不超过 60 个。

（四）第四阶段（复赛，2017 年 8 月，珠海）。复赛由总执委会负责组织，采用现场展示与答辩形式。组委会统一选派专家评委进行评审，确定晋级决赛项目。晋级决赛项目名额共 22 个，其中团队组 11 个、企业组 11 个。

（五）第五阶段（决赛，2017 年 8 月下旬，珠海）。晋级决赛的 22 个项目参加在珠海电视台举办的决赛，评选出团队组和企业组获奖项目。

（六）“科技·创业·创新高峰论坛”（复赛及决赛期间，珠海）。邀请国内著名孵化器创始人、创业服务机构和组织、科技园区、金融机构、专业服务机构的专家、政府官员、创业者作主题演讲、高端对话，参赛项目均可参加。

六、奖项设置

团队组设金奖 2 名、银奖 4 名、铜奖 5 名，分别按 10 万元、8 万元、5 万元的标准给予省级优秀创业项目资助，2

年内在广东落地创业的，可再分别申请 10 万元、7 万元、5 万元项目落地资助。

企业组设金奖 2 名、银奖 4 名、铜奖 5 名，分别按 20 万元、15 万元、10 万元的标准给予省级优秀创业项目资助。

获奖项目由组委会统一颁发获奖证书。

七、联系方式

（一）总执委会办公室联系方式

联系人：卢佳佳、钟诚

联系电话：0756-2120939、0756-2125905

传真电话：0756-2295379

电子邮箱：kjrylhs@126.com

（二）分赛区联系方式

1.第一赛区（承办地：佛山市）

联系人：肖振卓

联系电话：0757-83033455

传真电话：0757-83385737

电子邮箱：327819131@qq.com

2.第二赛区（承办地：惠州市）

联系人：屈龙军

联系电话：0752-2216099

传真电话：0752-2211569

电子邮箱：307608450@qq.com

3.第三赛区（承办地：江门市）

联 系 人：刘艳冰

联系电话：0750-3855196

传真电话：0750-3506892

电子邮箱：112303840@qq.com

4.第四赛区（承办地：汕头市）

联 系 人：林琳

联系电话：0754-89993181

传真电话：0754-89993181

电子邮箱：2921548106@qq.com

5.第五赛区（承办地：清远市）

联 系 人：郑玉婷

联系电话：0763-6886688

传真电话：0763-6889899

电子邮箱：503288495@qq.com

附件 3

2017 年广东“众创杯”创业创新大赛之 大学生启航赛方案

一、赛事主题及口号

赛事主题：圆众创梦想 谱南粤新篇

赛事口号：助你创业 赢在广州

二、赛事时间

2017 年 4 月-9 月

三、组织机构

主办单位：广东省人力资源和社会保障厅、广东省教育厅、广东省人民政府港澳事务办公室、广东省人民政府台湾事务办公室、共青团广东省委员会

承办单位：广州市人力资源和社会保障局

协办单位：中国南方人才市场管理委员会办公室

联合协办单位：广州市劳动就业服务管理中心、广州市职业能力培训指导中心

执行单位：广东台商产业发展研究院、广州南方人才大学生就业市场有限公司、广州市青年就业创业协会、南方人才网

执行机构：在组委会下设立大学生启航赛执行委员会（以下简称总执委会，设在广州市人力资源和社会保障局）。

总执委会下设办公室（设在中国南方人才市场管理委员会办公室），负责大赛组织、宣传和协调工作。

四、参赛对象、参赛条件及参赛要求

（一）参赛对象。赛事分团队组和企业组进行比赛。

团队组参赛成员必须符合如下条件之一：（1）广东省行政区域内全日制普通高等院校在校学生；（2）香港、澳门、台湾地区在读大学生；（3）在广东省内校区就读的国内普通高等院校在校学生。每个参赛成员须由学校出具在校学生证明。

企业组参赛成员必须为全日制普通高等学校在校或毕业5年内（2012年7月—2017年7月期间毕业，下同）学生，台湾赛区参赛成员必须为台湾公私立大学或科技院校在校生或毕业5年内毕业生。

（二）参赛条件。

1.团队组。

- （1）创业团队尚未在广东省行政区域内登记注册；
- （2）团队组每队报名人数不少于3人，不超过8人；
- （3）参赛项目所提出的产品或服务，具备一定的技术支持，具备可操作性，且参赛者对参赛项目拥有合法的知识产权或使用权。

2.企业组。

- （1）2014年1月1日以后在广东省行政区域内合法注册的企业、个体经济组织、民办非企业单位、社会团体等组织；

(2) 参赛团队负责人须为该组织法定代表人或合伙人或股东成员(须出具相关证明); 每队报名人数不超过5人;

(3) 企业符合国家法律法规和产业政策, 经营规范, 社会信誉良好, 无知识产权纠纷。

(三) 参赛要求。

1.各参赛团队负责人必须参加赛事答辩环节, 答辩总人数不超过3人。

2.参赛项目选题方向不限, 鼓励拥有创业梦想与激情的在校大学生团队或已展开正常经营的创业团队踊跃参加。

3.参赛项目应在进行广泛市场调研和分析基础上, 制作将产品或服务推向市场的完整、具体的创业计划书, 创业计划书需完整地阐释项目的技术、市场前景、经营策略、资金需求、未来规划, 并展示团队的成员情况。

五、赛事流程及时间安排

(一) 第一阶段(预热发动, 2017年4月)。在大赛官方网站、主流媒体、新媒体、微信等平台广泛、持续发布大赛相关信息, 发动在校大学生及毕业生积极报名参赛。其中, 团队组参赛项目(台湾赛区除外)由各院校自行组织遴选并确定(不超过5个项目)。台湾赛区由省台办在台湾地区发动在校大学生及毕业生积极报名参赛。

(二) 第二阶段(报名和审核确认, 2017年4-5月)。团队组参赛项目(台湾赛区除外)由推荐院校统一组织通过登陆大赛官方网站 <http://www.gdhrss.gov.cn/zcb> 或 <http://cyds.job168.com> 报名。企业组参赛项目(台湾赛区除

外)按注册地登记并统一通过大赛官方网站报名。总执委会按要求对参赛项目(台湾赛区除外)进行审核确认;台湾赛区参赛项目由省台办会同总执委会审核确认。

(三) 第三阶段(初赛, 2017 年 6-7 月)。总执委会组织评委专家对通过资格审核的参赛项目(台湾赛区除外)进行书面评审, 筛选确定优秀项目晋级复赛; 台湾地区由省台办会同总执委会组织初赛活动, 确定晋级复赛的优秀项目。晋级复赛名额团队组 46 个、企业组 22 个。

(四) 第四阶段(创业培训和项目完善, 2017 年 8 月, 广州)。总执委会组织专家对入围复赛项目进行创业培训, 指导完善参赛项目等。

(五) 第五阶段(复赛, 2017 年 9 月上旬, 广州)。复赛形式为项目团队现场展示与专家提问答辩, 其中展示时间 8 分钟, 答辩时间 4 分钟。总执委会统一选派专家评委进行评审, 确定晋级决赛项目。晋级决赛项目名额共 22 个, 其中团队组 11 个、企业组 11 个。

参赛项目负责人必须参加赛事答辩环节, 答辩总人数不超过 3 人(创业指导老师不参与答辩环节)。

(六) 第六阶段(决赛, 2017 年 9 月中旬, 广州)。晋级决赛的 22 个项目进行现场展示及答辩。经综合评分后确定获奖项目。

六、奖项设置

团队组设金奖 2 名、银奖 4 名、铜奖 5 名、优胜奖 35 名, 其中金奖、银奖、铜奖分别按 10 万元、8 万元、5 万元

的标准给予省级优秀创业项目资助，2 年内在广东落地创业的，可再分别申请 10 万元、7 万元、5 万元项目落地资助。优胜奖项目由总执委会按 8000 元/个的标准给予资助。

企业组设金奖 2 名、银奖 4 名、铜奖 5 名，分别按 20 万元、15 万元、10 万元的标准给予省级优秀创业项目资助。

金奖、银奖、铜奖及优胜奖项目由组委会统一颁发获奖证书。

团队组同时设创业伯乐奖（指导老师）46 名、组织奖和创新奖若干名（根据报名情况确定）。创业伯乐奖（指导老师）由总执委会授予荣誉证书和扶持资金、组织奖和创新奖由总执委会授予荣誉证书。

七、其他支持措施

企业组项目获奖时已在广州市内创办企业或团队组项目获奖后 2 年内在广州市内成功落地创办企业的，创业项目可另外申领广州市优秀创业项目资助，资助标准为：金奖 20 万元，银奖 15 万元，铜奖 10 万元，优胜奖 5 万元。

入围团队组优胜奖（含优胜奖）和企业组铜奖（含铜奖）以上竞赛奖励，可申请广州市创业项目征集补贴，标准为 2000 元/个。

八、联系方式

（一）团队组联系人及联系方式。

叶小慧 020-85598910（QQ 号：956597161）

林喜平 020-85593011（QQ 号：3503861）

李筱烨 020-85596051（QQ 号：23303014）

赖 飞 020-85595887 (QQ 号: 597067670)

许 健 020-85596007 (QQ 号: 190280186)

郑 珺 020-85595102 (QQ 号: 510988658)

黄燕琪 020-85593896 (QQ 号: 346081447)

张再金 020-85592551 (QQ 号: 469894951)

(二) 企业组联系人及联系方式。

企业组按地区进行联系, 共分五个区域:

1. 广州市、珠海市、韶关市、清远市

李筱烨 020-85596051 (QQ 号: 23303014)

2. 江门市、湛江市、茂名市、云浮市

张 倩 020-85598770 (QQ 号: 1442395)

3. 佛山市、东莞市、阳江市、肇庆市

黄兆丰 020-85593373 (QQ 号: 549057542)

4. 深圳市、汕头市、惠州市、中山市、潮州市

张再金 020-85592551 (QQ 号: 469894951)

5. 河源市、梅州市、汕尾市、揭阳市

周苑尧 020-85593373 (QQ 号: 364437916)

(三) 港澳地区联系人及联系方式。

赖 飞 020-85595887 (QQ 号: 597067670)

(四) 台湾赛区联系人及联系方式。

徐培章 (台湾) +886926890112

电子邮箱: info@pacytechservice.com

陈国治 (广东) 020-83237370 (QQ: 58330215)

电子邮箱: 13600484544@139.com

(五) 网络技术联系人及联系方式。

吴恒鑫 020-85595571

(六) 电子邮箱及办公地址。

办公地址：广州市天河路 198 号南方精典大厦 9 楼

电子邮箱：yzgzcyds@126.com

附件 4

2017 年广东“众创杯”创业创新大赛之 技能工匠争先赛方案

一、赛事主题及口号

主题：圆众创梦想 谱南粤新篇

口号：匠心独具 技创未来

二、大赛时间

2017 年 4 月-9 月

三、组织机构

主办单位：广东省人力资源和社会保障厅、广东省发展和改革委员会、广东省教育厅、共青团广东省委员会、广东省妇女联合会

承办单位：广东省轻工业技师学院

执行机构：在组委会下设立技能工匠争先赛执行委员会（以下简称总执委会，设在广东省轻工业技师学院）。总执委会下设办公室，负责大赛组织、宣传和协调工作。

四、参赛对象及参赛条件

（一）参赛对象。团队组成员须为广东省行政区域内技工院校和中职学校在校学生（每个参赛成员须提供在校学生证明），且项目尚未进行登记注册。企业组参赛项目负责人须为技工院校和中职学校在校及毕业生或具有职业资格证

书的人员。

(二) 参赛条件。

1. 团队组。

(1) 创业项目尚未进行登记注册；

(2) 团队组每队人数不少于 3 人、不超过 8 人（可含一名创业指导老师）；

(3) 参赛项目具有商业开发价值、市场发展空间大、具备一定的技术支持和可操作性，适合带动各类群体就业。

2. 企业组。

(1) 2014 年 1 月 1 日以后在广东省行政区域内注册的企业、个体经济组织、民办非企业单位、社会团体等组织；

(2) 参赛项目负责人为该组织法定代表人或合伙人或股东成员（须出具相关证明），报名人数不超过 5 人；

(3) 参赛项目具有商业开发价值、市场发展空间大、具备一定的技术支持和可操作性，适合带动各类群体就业。

(三) 参赛要求。参赛项目在报名时应填写创业项目计划书。创业项目计划书须涵盖以下方面的内容：创业项目名称、计划摘要、企业介绍、行业分析、产品介绍、人员及组织结构、市场预测、营销策略、制造计划、财务规划、风险与风险管理。

六、赛事流程及时间安排

(一) 第一阶段（报名发动及审核确认，4 月-5 月）。

省内各技工院校、中职院校发动在校学生、毕业生及社会技能人才积极报名参赛，有条件的学校可自行组织开展校内遴

选。团队组参赛项目由推荐院校统一登陆大赛官方网站填写报名材料。企业组参赛项目按注册地登记并统一通过大赛官方网站报名。总执委会按要求对参赛项目进行审核确认。

（二）第二阶段（初赛，2017年6月）。总执委会组织评委专家对通过资格审核的参赛项目进行书面评审，筛选确定优秀项目晋级复赛，其中团队组30个、企业组30个。

（三）第三阶段（专项培训，2017年7—8月，广州）。总执委会组织专家对入围复赛项目进行培训指导，指导完善参赛项目等。

（四）第四阶段（复赛，2017年9月，广州）。复赛形式为项目团队现场展示与专家提问答辩。总执委会统一选派专家评委进行评审，确定晋级决赛项目。晋级决赛项目名额共24个，其中团队组12个、企业组12个。

参赛项目负责人必须参加赛事答辩环节，答辩总人数不超过3人（创业指导老师不参与答辩环节）。

（五）第五阶段（决赛，2017年9月，广州）。晋级决赛的24个项目进行现场展示及答辩。总执委会选派专家评委进行评审，经综合评分后确定获奖项目。

七、奖项设置

团队组设金奖1名、银奖2名、铜奖3名、优胜奖6名，其中金奖、银奖、铜奖分别按10万元、8万元、5万元的标准给予省级优秀创业项目资助。2年内在广东落地创业的，可再分别申请10万元、7万元、5万元项目落地资助。团队组同时设创业伯乐奖（指导老师）12名。

企业组设金奖 1 名、银奖 2 名、铜奖 3 名、优胜奖 6 名，其中金奖、银奖、铜奖分别按 20 万元、15 万元、10 万元给予省级优秀创业项目资助。

金奖、银奖、铜奖及优胜奖项目由组委会统一颁发获奖证书。创业伯乐奖（指导老师）由总执委会授予荣誉证书。

八、联系方式

（一）团队组联系人及联系方式

联系人：张议元 文雯

联系电话：020-28360550

（二）企业组联系人及联系方式

联系人：刘舒琴 黄宇

联系电话：020-28360566

（三）电子邮箱、QQ 号及通讯地址

电子邮箱：jngjzxs@126.com

公共 QQ 号：541941644

通讯地址：广州市海珠区石榴岗路七星岗一号之八广东省轻工业高级技工学校就业指导中心

2017 年广东“众创杯”创业创新大赛之 残疾人公益赛方案

一、赛事主题及口号

赛事主题：圆众创梦想 谱南粤新篇

赛事口号：创业创新 共融共享

二、大赛时间

2017 年 4 月-9 月

三、组织机构

主办单位：广东省人力资源和社会保障厅、广东省发展和改革委员会、广东省教育厅、广东省科学技术厅、广东省财政厅、广东省农业厅、广东省商务厅、广东省人民政府港澳事务办公室、广东省人民政府台湾事务办公室、共青团广东省委员会、广东省妇女联合会、广东省残疾人联合会

支持单位：广东省人民政府金融工作办公室、广东省科学技术协会、中山大学、广东工业大学、中国人民银行广州分行、中国银行业监督管理委员会广东监管局、广东广播电视台

承办单位：广东省残疾人就业服务中心

协办单位：广东狮子会、广东省残疾人公益基金会、广东省残疾人就业创业促进会、广东省志愿者联合会

执行机构：在组委会下设立残疾人公益赛执行委员会（以下简称总执委会），总执委会下设办公室（设在省残疾人联合会教育就业部），负责大赛统筹、组织和协调工作。

四、参赛对象及参赛条件

（一）参赛对象。

赛事设团队组和企业组两个组别，每个组别设自强类和助残类两个类别。自强类是指残疾人作为团队或企业（机构）主要创始人或参与人，有意向或已经在从事的各类创业创新项目。助残类是指各类团队或企业（机构）有意向或已经在从事残疾人服务领域或能带动残疾人就业的各类创业创新项目。

（二）参赛条件。

1.团队组。

（1）有创业意向或正准备在广东创业的城乡劳动者组成的创业团队，截至报名时尚未在广东省行政区域内登记注册。其中：自强类团队核心成员须包含至少 1 名残疾人（持有第二代《中华人民共和国残疾人证》）；助残类团队须从事残疾人服务领域（可服务至少 10 名残疾人）或者能带动残疾人就业（可安排至少 3 名残疾人就业）的创业创新项目；

（2）创业项目符合国家法律法规和产业政策，无知识产权纠纷；

（3）团队成员不少于 3 人，且均已年满 18 周岁；

（4）参赛者须为参赛团队核心成员或创始人。

2.企业组。

(1) 截至报名时已在广东省行政区域内登记注册的企业、个体工商户、民办非企业单位、农民专业合作社、家庭农场等。其中：自强类企业核心成员须包含至少 1 名残疾人（持有第二代《中华人民共和国残疾人证》）；助残类企业须从事残疾人服务领域（已服务至少 10 名残疾人）或者能带动残疾人就业（已安排至少 3 名残疾人就业）的创新创业项目；

(2) 企业有创新性的产品、技术或商业模式，具有较高成长潜力；

(3) 符合国家法律法规和产业政策，社会信誉良好，无知识产权纠纷。

五、赛事流程及时间安排

（一）第一阶段（宣传发动，2017 年 4 月）。通过召开新闻发布会，以及在大赛官方网站、主流媒体、户外广告、新媒体等平台广泛、持续发布大赛相关信息，发动符合条件项目积极参赛。

（二）第二阶段（报名及审核，2017 年 4-5 月）。参赛团队和企业统一通过大赛官方网站报名。参赛企业按注册地登记参赛。参赛团队原则上按所在地登记参赛。总执委会按要求对参赛项目进行审核确认。

（三）第三阶段（初赛，2017 年 7 月，广州）。总执委会组织评委专家对通过资格审核的参赛项目进行书面评审，确定晋级复赛项目。晋级复赛名额共 88 个，其中：团队组自强类和助残类分别决出 24 个和 20 个项目，企业组自强类

和助残类分别决出 24 个和 20 个项目。总执委会组织专家对晋级复赛项目进行培训辅导。

（四）第四阶段（复赛，2017 年 8 月，广州）。复赛由总执委会负责组织，采用现场路演与答辩形式，由总执委会选派专家评委进行评审，确定晋级决赛项目。晋级决赛名额共 22 个，其中：团队组自强类和企业组自强类各 6 个，团队组助残类和企业组助残类各 5 个。总执委会组织专家对晋级决赛项目进行创业辅导。

（五）第五阶段（决赛，2017 年 9 月，广州）。晋级决赛的 22 个项目进行现场展示及答辩。总执委会选派专家评委进行评审，经综合评分后确定获奖项目。

六、奖项设置

团队组自强类设金奖 1 名，银奖 2 名，铜奖 3 名，团队组助残类设金奖 1 名、银奖 2 名、铜奖 2 名，金银铜奖分别按 10 万元、8 万元、5 万元的标准给予省级优秀创业项目资助。2 年内在广东落地创业的，可再分别申请 10 万元、7 万元、5 万元项目落地资助。

企业组自强类设金奖 1 名、银奖 2 名、铜奖 3 名，企业组助残类设金奖 1 名，银奖 2 名，铜奖 2 名，金银铜奖分别按 20 万元、15 万元、10 万元的标准给予省级优秀创业项目资助。

团队组和企业组的每个类别分设优胜奖和优秀辅导老师奖若干名（根据报名情况确定）。

金奖、银奖、铜奖及优胜奖项目由组委会统一颁发获奖

证书。优秀辅导老师奖由总执委会授予荣誉证书。

七、联系方式

联系人：刘效臣（总执委会办公室）

联系电话：020-83372620

传真电话：020-83371737

电子邮箱：gdcljyb@163.com

通讯地址：广州市米市路 58 号大院办公楼二楼

联系人：郝丽（省残疾人就业服务中心）

联系电话：020-83325750

传真电话：020-83351933

电子邮箱：cjrzcb@163.com

通讯地址：广州市越秀区文德南路63号二楼

附件 6

2017 年广东“众创杯”创业创新大赛之 大众创业创富赛方案

一、赛事主题及口号

赛事主题：圆众创梦想 谱南粤新篇

赛事口号：践行普惠金融 支持创业创富

二、大赛时间

2017 年 4 月-9 月

三、组织机构

主办单位：广东省人力资源和社会保障厅、广东省农业厅、共青团广东省委员会、广东省妇女联合会、中国邮政储蓄银行广东省分行

支持单位：广东省人民政府金融工作办公室、中国人民银行广州分行、中国银行业监督管理委员会广东监管局、广东省科学技术协会

承办单位：中国邮政储蓄银行广州市分行

执行机构：在组委会下设立大众创业创富赛执行委员会（以下简称总执委会，设在中国邮政储蓄银行广东省分行）。总执委会下设办公室（设在中国邮政储蓄银行广州市分行）和地级市分行执委会（以下简称执委会），负责大赛的具体组织、宣传和协调工作。

四、参赛对象及参赛条件

大赛分为团队组（创意组）、企业组（创业组）和创富组进行比赛。

（一）团队组（创意组）。

1.有创业意向或正准备在广东创业的城乡劳动者组成的创业团队，截至报名时尚未在广东省行政区域内登记注册；

2.项目具有商业开发价值、实际用途广泛、市场发展空间大、适合带动各类群体就业；

3.项目符合国家法律法规和产业政策，无知识产权纠纷；

4.项目团队成员需控制在3人以上(含)-8人以下(含)，且均已年满18周岁；

5.参赛者须为参赛项目核心成员或创始人。

（二）企业组（创业组）。

1.2014年1月1日以后在广东省行政区域内登记注册的企业、个体工商户、民办非企业单位、新型农业经营主体等；

2.有创新性的产品、技术或商业模式，具有较高成长潜力；

3.符合国家法律法规和产业政策，经营规范，社会信誉良好，无知识产权纠纷。

（三）创富组。

1.2014年1月1日以前在广东省行政区域内登记注册的企业、个体工商户、民办非企业单位、新型农业经营主体等；

2.有创新性的产品、技术或商业模式，具有较高成长潜力；

3.符合国家法律法规和产业政策，经营规范，社会信誉

良好，无知识产权纠纷。

五、赛事流程及时间安排

（一）第一阶段（宣传发动，2017 年 4 月）。通过召开新闻发布会，以及在大赛官方网站、主流媒体、新媒体、微信等平台广泛、持续发布大赛相关信息，发动符合条件项目积极参赛。

（二）第二阶段（报名和审核确认，2017 年 4-5 月）。参赛项目统一通过大赛官方网站报名。参赛企业按注册地登记参赛。参赛团队原则上按所在地登记参赛。总执委会组织执委会按要求对参赛项目进行审核确认。

（三）第三阶段（初赛，2017 年 6-7 月）。初赛实行赛区制，共分为二十个赛区，其中广州、深圳同属一个赛区，其他十九个地级市每个市为一个赛区。本省创业领域具有影响力的企事业单位、社会团体可按一定名额比例直接推荐报名项目参加各赛区初赛。总执委会指导执委会对通过资格审核的参赛项目进行书面评审，筛选确定优秀项目晋级决赛。晋级名额按照各赛区参赛项目数量比例（或其他考量因素）进行分配，原则上每个组别不超过 26 个，总名额不超过 78 个。

（四）第四阶段（决赛，2017 年 8 月，广州）。晋级决赛的 78 个项目进行现场展示及答辩。总执委会选派专家评委进行评审，经综合评分后确定获奖项目。

六、奖项设置

团队组（创意组）设金奖 2 名、银奖 4 名、铜奖 5 名，

分别按 10 万元、8 万元、5 万元的标准给予省级优秀创业项目资助。2 年内在广东落地创业的，可再分别申请 10 万元、7 万元、5 万元项目落地资助。

企业组（创业组）设金奖 2 名、银奖 4 名、铜奖 5 名，分别按 20 万元、15 万元、10 万元的标准给予省级优秀创业项目资助。

创富组设金奖 1 名、银奖 2 名、铜奖 3 名，由总执委会分别按 20 万元、15 万元、10 万元标准给予奖励。

获奖项目由组委会统一颁发获奖证书。

七、支持措施

对符合条件的参赛团队，中国邮政储蓄银行广东省分行将给予“创富贷”、“新型农业经营主体贷”等系列优惠贷款扶持，同时将获奖选手纳入“科技金融服务农业现代化示范基地”等规划，享受有关政策扶持和专家资源；经选拔的优秀选手将纳入“金融英才引进”计划。

八、联系方式

邮政储蓄银行广东省分行联系人：庞龙、陈智

联系电话：020-38187032，38186921

邮政储蓄银行广州市分行联系人：唐军

联系电话：020-89170263

2017 年广东“众创杯”创业创新大赛之 农村电商赛方案

一、赛事主题及口号

赛事主题：圆众创梦想 谱南粤新篇

赛事口号：激情创业 电商兴农

二、大赛时间

2017 年 4 月-9 月

三、组织机构

主办单位：广东省人力资源和社会保障厅、广东省商务厅、广东省农业厅、广东省妇女联合会

承办单位：广东省电子商务协会

联合承办单位：南方农村报社

协办单位：华南电子商务联盟、广东省华联中小企业电子商务服务中心、广东大农电子商务有限公司

执行机构：在组委会下设立农村电商赛执行委员会（以下简称总执委会，设在广东省电子商务协会）。总执委会负责赛事组织、宣传和协调工作。

四、参赛对象及参赛条件

（一）参赛对象。参赛项目须主要围绕各类农产品、民间手工艺品的包装设计作品，各类休闲农庄、民宿、休闲农

业园区营销设计方案和通过互联网围绕农村市场、农业生产模式、农业服务方法及农产品销售方式等进行创业创新。

（二）参赛条件。赛事分团队组和企业组进行比赛，具体条件如下：

1.团队组。

（1）有创业意向或正准备在广东创业的城乡劳动者组成的创业团队及各类休闲农业创意人员，截至报名时尚未在广东省行政区域内登记注册；

（2）创业项目符合国家法律法规和产业政策，无知识产权纠纷；

（3）项目核心团队成員不少于 2 人；

（4）参赛者须为参赛团队核心成员或创始人。

2.企业组。

（1）2014 年 1 月 1 日以后在广东省行政区域内登记注册的企业、民办非企业单位、农民专业合作社、家庭农场、休闲农业经营主体等；

（2）符合国家法律法规和产业政策，经营规范，社会信誉良好，无知识产权纠纷。

五、赛事流程及时间安排

（一）第一阶段（宣传发动，2017 年 4 月）。通过召开新闻发布会，以及在大赛官方网站、主流媒体、户外广告、新媒体等平台广泛、持续发布大赛相关信息，各协办单位充分发挥职能优势共同做好宣传发动工作，积极推荐参赛项目。

（二）第二阶段（报名及审核，2017年4-5月）。参赛项目统一通过大赛官方网站报名。参赛企业按注册地登记参赛。参赛团队原则上按所在地登记参赛。总执委会按要求对参赛项目进行审核确认。

（三）第三阶段（赛前辅导，2017年6月，广州）。组织经总执委会审核确认的参赛项目参加全省统一的赛前培训。

（四）第四阶段（初赛，2017年7月前）。初赛实行赛区制，共分为七个赛区：

第一赛区：广州市、深圳市、珠海市、佛山市、惠州市、东莞市、中山市；承办地：广州市。

第二赛区：汕头市、汕尾市、潮州市、揭阳市；承办地：汕头市。

第三赛区：韶关市、清远市；承办地：韶关市。

第四赛区：河源市、梅州市；承办地：梅州市。

第五赛区：湛江市、茂名市；承办地：茂名市。

第六赛区：江门市、阳江市；承办地：阳江市。

第七赛区：肇庆市、云浮市；承办地：云浮市。

总执委会指导各初赛承办地市组织参赛项目参加初赛，初赛以现场路演为主，晋级名额按照各赛区参赛项目数量比例（或其他考量因素）进行分配，原则上每个组别不超过30个，总名额不超过60个。

（五）第五阶段（决赛，2017年8月，广州）。晋级决赛的项目进行现场展示及答辩。总执委会选派专家评委进行

评审，经综合评分后确定获奖项目。

（六）赛事配套活动（初赛至决赛期间）。

1. 农产品技能培训暨资源对接会（2017 年 5-6 月，各分赛区）。总执委会在全省开展 4-5 场农产品销售技能培训，邀请农产品营销技能专家为创业者提供孵化支持，开展农产品营销的实战培训。

2. 专题培训（2017 年 7 月-8 月，广州）。总执委会组织专家对参赛项目开展专题培训。

3. 项目资源对接会（2017 年 8 月，各分赛区承接地市）。搭建参赛团队与创投机构、创业服务机构的对接平台，促进创业项目成果转化，推进参赛项目落地。

4. 创业导师“一对一辅导”（2017 年 8 月，广州）。总执委会邀请农业电商专家、风投机构代表对创业项目进行“一对一”专门辅导及组织项目路演。

六、奖项设置

团队组设金奖 1 名、银奖 2 名、铜奖 3 名、优胜奖 6 名，其中金奖、银奖、铜奖分别按 10 万元、8 万元、5 万元的标准给予省级优秀创业项目资助。2 年内在广东落地创业的，可再分别申请 10 万元、7 万元、5 万元项目落地资助。

企业组设金奖 1 名、银奖 2 名、铜奖 3 名、优胜奖 6 名，其中金奖、银奖、铜奖分别按 20 万元、15 万元、10 万元的标准给予省级优秀创业项目资助。

获奖项目由组委会统一颁发获奖证书。

七、联系方式

联系人：周建平、傅显亚

联系电话：020-83326056, 18182243092

传真电话：020-83326056

电子邮箱：ncdsb2017@163.com

通讯地址：广州市东风中路 300 号金安大厦东栋四楼

附件 8

2017 年广东“众创杯”创业创新大赛联系人名单回执

填报单位（盖章）：

姓 名	工作单位及职务	办公电话	移动电话	传真电话	电子邮箱	备 注
						人社局分管局领导
						大赛总联系人
						领航赛联系人
						启航赛联系人
						工匠赛联系人
						大众赛联系人
						公益赛联系人
						农商赛联系人

填报人：

联系电话：